

证券代码：835412

证券简称：鼎泰药研

主办券商：广发证券

江苏鼎泰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江苏鼎泰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鼎泰药研”)委托，对公司 2018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后出具了中喜审字【2019】第 0964 号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以下简称“2018 年度审计报告”)。会计师对保留审计意见的说明如下：“鼎泰药研本报告期期末预付款项中存在金额 7,770,000.00 元，长期待摊费用中存在金额 2,625,114.47 元，其他非流动资产存在金额 1,603,451.64 元，由于鼎泰药研未提供与交易相关的信息及相应依据，我们无法实施满意的审计程序对鼎泰药研的该等交易是否真实合理、是否存在关联关系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因此，我们无法确定是否需要对上述金额进行调整。”公司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出具了《江苏鼎泰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关于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19-015)，公司监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29 日出具了《江苏鼎泰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保留意见审计报告的专项说明公告》(公告编号：2019-014)。

现公司对 2018 年度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的影响已经消除进行说明如下：

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消除的专项说明》，并委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8 年度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消除的专项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9 年 11 月 25 日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60085 号《江苏鼎泰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18 年度审计报告保留意见

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的专项审核报告》，认为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

综上，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中保留意见所涉及事项影响已消除，特此公告。

江苏鼎泰药物研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12 月 6 日